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证券代码：603339

2019 年 5 月

# 目录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1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2
议案一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议案二 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议案三 关于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议案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
议案五 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8
议案六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
议案七 关于 2019 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10
议案八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议案九 关于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
议案十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3
议案十一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 案 .....	15
议案十二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7
议案十三 关于 2019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	18
议案十四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1、本次会议秘书处设在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会议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2、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已经登记确认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相关人员请于会议当天 13:00 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未经登记参会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相关资料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大会现场仅提供会议议程及公共借阅的会议资料。

4、有提问或质询需求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即席发言。有多名股东或代理人举手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顺序时，会议主持人可以要求拟发言的股东到大会秘书处办理发言登记手续，按登记的先后顺序发言，每名股东或其代理人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

5、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名称）及持有的股份数额，股东发言涉及事项应与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有直接关系，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有损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6、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及操作程序等事项可参见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7、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

8、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会务组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黄杰董事长
- 3、会议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 13:30
- 4、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 5、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金通公路 3888 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审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审议下述议案，并发表意见：

序号	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19 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8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
12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3	关于 2019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各 2 名）

4、 大会投票表决审议

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填写《表决票》 进行表决，由一名监事及一名律师、两名现场股东代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并由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作现场见证。

5、 大会通过决议

- (1) 见证律师宣读表决结果及法律意见书。
- (2)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3)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一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二 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三 关于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公司《2018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司 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30,537,181.80 元，同比增长 21.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223,387.13 元，同比增长 5.8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83,978.40 元，同比增长 11.49%。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五 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六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情况,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以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提议: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42,148,750.00 元(含税),占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82,223,387.13 元的 23%。

董事会认为,该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七 关于 2019 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 拟定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津贴标准为7.2万元/年(含税)。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八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在 2018 年度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天健在 2018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严格遵守审计职业道德规范、恪尽职守,按照约定的进度要求,高质量完成了审计工作。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合计为 60 万元。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董事会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决定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九 关于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19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开发贷款、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内保外贷、土地物业抵押(或股权、存单质押)贷款等,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并授权总经理在以上额度范围审批具体融资使用事项及融资金额,并签署相关授信的法律文书,办理有关手续,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十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情况如下:

### 一、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将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的方式进行存放,存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并及时通知保荐人。

1、以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存放的募集资金到期后,本金及全部利息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若到期后进行续存,相关资金必须先划转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再办理续存,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2、公司不会对以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设定质押。

3、公司不会从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账户直接支取现金,也不会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公司如需支取现金,上述定期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必须先转入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支取使用,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 二、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计划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 1、理财品种

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的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产品（国债逆回购）。

### 2、理财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同一时点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3、投资期限

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4、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阶段性闲置的自由资金。

### 5、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财务部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短期资金盈余状况编制短期投资计划，短期投资计划按公司审批权限履行审批程序后实施。

公司拟投资的上述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 6、日常监管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并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十一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8年预计交易额	2018年实际发生额
采购及委托加工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及委托加工	15,000,000.00	11,187,394.14
合计				11,187,394.14

#### 二、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交易额
采购及委托加工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及委托加工	20,000,000.00
其他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废料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通强生输送设备厂	委托加工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工业集中区

法定代表人: 黄翔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24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输送机械、食品加工机械、金属网带、不锈钢制品生产、销售, 经

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杰之弟控制的企业。

## 2、南通强生输送设备厂

住所: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胜利街

法定代表人:黄翔

成立日期:1998年06月10日

企业类型:个人独资企业

经营范围:输送机械、食品加工机械、金属网带、不锈钢制品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杰之弟控制的企业。

##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根据行业特点,有政府指导价的,根据政府指导价确定;没有政府指导价的,参照市场或同行业价格水平确定;满足交易双方合理的生产经营成本和收益要求。

##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守了自愿平等、诚实可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长期以来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未侵占任何一方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十二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不良影响，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提请授权管理层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 （一）业务品种

公司此次开展的业务为远期结售汇业务。

### （二）业务额度

此次开展的业务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或相同价值的外汇金额），每笔业务交易期限不超过三年，在此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 （三）授权期限

此次授权期限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此次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五）交易对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户项下的银行。

###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适用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参与远期结售汇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十三 关于 2019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在 2019 年度对相关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担保(包含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具体授权总经理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就与提供担保有关及实行提供担保的一切具体事项作出安排。

###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1) 住所：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金通公路 3888 号
- (2) 法定代表人：黄杰
- (3)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整
- (4) 经营范围：储运设备及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检测、保养；压力容器、食品加工机械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的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国内及国际货运代理；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四方罐储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总资产 1,161,443,260.83 元，净资产 920,276,168.77 元，净利润 119,972,755.95 元。

#### 2、南通四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 (1) 住所：南通高新区朝霞路南侧，G345 国道东侧
- (2) 法定代表人：黄杰
- (3) 注册资本：30,000 万人民币
- (4) 经营范围：新型节能板材、绝热板材、隔音板材、制冷设备、压缩机、冷风机、冷冻冷藏库及工业门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四方节能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总资产 103,319,222.49 元，净资产 89,366,142.01 元，净利润-633,857.99 元。

## 二、担保的主要内容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授权期限：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3. 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批准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以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十四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布并施行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 号）、《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8]3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现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拟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p>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p> <p>(一)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p> <p>(二) 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p> <p>(三) 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p> <p>(四) 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p>	<p>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p> <p>(一)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p> <p>(二) 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p> <p>(三) 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p> <p>(四) 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p> <p>(五) 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p> <p>(六)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p>
<p>第二十四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p>	<p>第二十四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前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p>

<p>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p> <p>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b>5%</b>；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在一年内转让给职工。</p>	<p>购本公司股份的，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p> <p>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b>10%</b>，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p>
---	--

新增加条款：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 (一) 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
- (二) 要约方式；
- (三)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情形。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其余条款不变，序号依次顺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